

证券代码：600570

证券简称：恒生电子

编号：2023-005

##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

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生电子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2月1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》，并于2022年2月17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》。

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为：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。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,0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15,000万元（含）。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。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。

#### 二、回购实施情况

（一）2022年4月28日，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，并于2022年4月29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，详见公司2022-032号公告。

（二）2023年2月13日，公司完成回购，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,550,657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1342%，回购最高价格46.93元/股，回购最低价格31.52元/股，回购均价39.21元/股，使用资金总额10,000.395231万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（三）回购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，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。

（四）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。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### 三、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

2022年2月15日，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，详见公司2022-004号公告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。截至本公告披露前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回购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### 四、股份变动表

本次股份回购前后，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：

| 股份类别            | 本次回购实施前       |        | 本次回购实施后       |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                | 股份数（股）        | 比例（%）  | 股份数（股）        | 比例（%）  |
| 有限售股份数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| 0      | 0             | 0      |
| 无限售股份数          | 1,461,560,480 | 100.00 | 1,900,006,442 | 100.00 |
| 其中：回购专用<br>证券账户 | 416,440       | 0.0285 | 1,324,597     | 0.0697 |
| 股份总数            | 1,461,560,480 | 100.00 | 1,900,006,442 | 100.00 |

备注：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，总股本变更为1,900,006,442股。另外，公司2022年7月实施了员工持股计划，使用回购股份1,642,500股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尚有回购股份1,324,597股。

### 五、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

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2,550,657股，根据本次回购方案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。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6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，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。

后续，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股份，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2月14日